金塘镇姚村基础设施综合建设项目

设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金塘镇姚村基础设施综合建设项目工程设计及造价咨询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：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姚村村民委员会 联系地址：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姚村 联系人：符清锋 联系电话：13922032911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及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 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，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。 2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设计建筑 行业市政工程乙级及以上。 3、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4、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，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登录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。
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一、建设内容和规模： 本项目为姚村黄岭村道路420米、新塘村道路555米、新塘村250米道路硬底化等。 二、项目设计范围、阶段与服务内容 1.项目设计范围：市政工程所需要设计的所有工程和其他配套设施。 2.项目设计阶段：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等与本项目设计的所有工作。 3.项目设计服务内容：配合建设单位完成报批报建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履约地点：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姚村。 2.履约方式：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本次设计最高限价：项目总造价*2.0%
8	服务时间	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
9	验收	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
10	结算方式	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
11	违约责任	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 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 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		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 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 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 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 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)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